

陕西省企业事业单位保卫协会文件

陕保协字〔2024〕19号

关于2023年《保卫管理员》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补考的通知

根据陕西省企业事业单位保卫协会工作安排，《保卫管理员》职业技能等级评价中心将于近期开展2023年《保卫管理员》考生的补考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补考范围

为2023年参加等级认定不合格有补考资格的考生。

二、工作安排

报名时间：2024年9月19日至2024年10月15日；

补考地点：西安市公安局警察训练支队；

辅导时间：2024年10月29日至2024年10月30日；

实操补考：2024年10月31日；

理论补考：2024年11月1日。

三、有关事项

(一) 学员参加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成绩不合格，可按科目重新申报（实操和理论均不合格的，两科目均需补考；单项不合格只需申请单科目）。成绩有效期为两年，超过成绩有效期须重新申报所有科目认定。

(二) 学员在成绩有效期内重新进行了同职业（工种）同等级的新认定申报，则视为放弃补考机会，之前的合格科目成绩不再保留。

(三) 成绩有效期内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模式如发生变化，应按公布的补考方案进行申报。

(四) 补考费用：理论科目补考费用 200 元，实操科目补考费用 600 元。

(五) 协会为补考学员提供免费考前辅导（自愿参加），食宿自理。

陕西省企业事业单位保卫协会

2024年9月20日

